

第三节 商业银行管理

考点 2: 资本管理

(一) 商业银行资本的含义与类型

资本: 商业银行从事经营活动必须注入的资金, 可以用来吸收银行的经营亏损, 缓冲意外损失, 保护商业银行的正常经营, 为商业银行的注册、组织营业以及存款进入前的经营提供启动资金。

从保护存款人的利益和提高商业银行体系安全性的角度看, 商业银行资本的**核心功能**是**吸收损失**。

在现代商业银行经营管理中, 有三种意义上的资本:

01	会计资本
02	监管资本
03	经济资本

1、会计资本【账面资本】

根据会计准则反映在银行资产负债表上的资本。

由于会计资本是银行全部资产减全部负债以后的余额, 它代表银行所有者享有的剩余权益, 因此又被称为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现行的《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所有者权益的来源包括所有者投入的资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留存收益等。会计资本由**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一般准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少数股东权益**七部分组成。

2、监管资本

监管资本是**银行业监管机构**为了促进银行审慎经营, 维持金融体系稳定而规定的商业银行必须持有的资本。监管者最关心的是银行是否有足够的资本以保证存款者和其他债权人不受损失, 从而确保金融体系的安全性、稳定性和公平性。在这种情况下, 监管者负责制定计算资本充足程度的标准方法, 根据风险状况判断银行的资本充足性, 采取相应的监管措施使银行持有充足的资本。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 **商业银行总资本包括核心一级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

3、经济资本【风险资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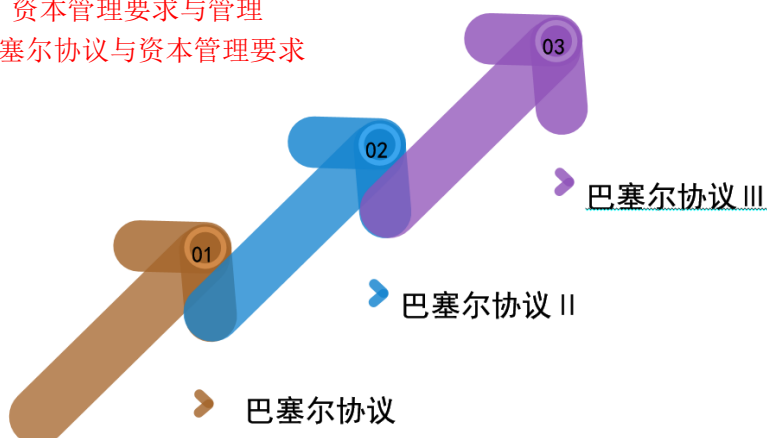
经济资本是指商业银行在一定的置信水平下, 为了应对**未来**一定期限内的非预期损失而应该持有的资本。

经济资本是一种“**虚拟**”资本, 它并不存在于资产负债表的某一个或几个科目中。

经济资本并不必然等于银行的会计资本, 可能大于会计资本, 也可能小于会计资本。

(二) 资本管理要求与管理

1、巴塞尔协议与资本管理要求



1) 巴塞尔协议的演进

1988年巴塞尔协议由国际清算银行成员方，包括英国、美国、法国、德国、意大利、日本、荷兰、瑞典、瑞士10国集团和卢森堡、加拿大12国的中央银行于1988年7月在瑞士巴塞尔达成。

2004年，为了更准确地反映银行实际承受的风险水平，实现保障银行稳健、安全运营的目标，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推出巴塞尔新资本协议，又称巴塞尔协议II。

全球金融危机爆发后，2010年年底，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正式公布了巴塞尔协议III。其进一步强化了银行资本充足率监管要求，提高了资本质量、一致性和透明度，扩大了风险覆盖范围，引入了杠杆率要求，建立了流动性标准，并成为国际金融监管领域的新标准。

2017年12月，巴塞尔协议III修订完成，对银行业风险计量方法、银行业资本充足率指标等内容进行了调整，自2022年1月1日起逐步实施。

2) 巴塞尔协议对资本管理的要求

商业银行的一级资本充足率下限为6%，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下限为4.5%；系统重要性银行的附加资本要求为1%；商业银行要设立“资本防护缓冲资金”，总额不得低于银行风险资产的2.5%；各国可根据情况要求银行提取0-2.5%的逆周期缓冲资本，以便银行可以在经济下行周期吸收损失。

2、我国实施巴塞尔协议III新监管标准的安排

2011年4月，《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银行业实施新监管标准的指导意见》发布，按照宏观审慎管理与微观审慎监管有机结合、监管标准统一性和分类指导统筹兼顾的总体要求，明确了资本充足率、杠杆率、流动性、贷款损失准备监管标准，并合理确定监管要求，以体现逆周期宏观审慎管理要求，充分反映出银行业金融机构面临的单体风险和系统性风险。

根据《指导意见》，中国银会在综合考虑外部环境以及银行业发展实际情况的基础上，从2011年起陆续发布了《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管理办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以及《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初步构建了以资本充足水平、拨备、杠杆率、流动性指标为一体的新四大监管工具，奠定了宏观审慎监管框架的基础。

2012年6月，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建立了与“巴塞尔协议III”接轨且符合我国银行业实际的资本监管制度。

3、我国的监管资本与资本充足率要求

1) 监管资本的构成



构成	含义	内容
----	----	----

核心一级资本	在银行持续经营条件下，无条件用来吸收损失的资本工具，具有永久性、清偿顺序排在其他融资工具之后	实收资本/普通股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其他一级资本	非累积性的、永久性的、不带有利率跳升及其他赎回条款，本金和收益都应在银行持续经营条件下参与吸收损失的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如优先股及其溢价）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二级资本	在破产清算条件下可以用于吸收损失的资本工具，受偿顺序列在普通股之前、在一般债权人之后，不带赎回机制，不允许设定利率跳升条款，收益不具有信用敏感性特征，必须含有减记或转股条款。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商业银行在计算资本充足率时，应当从核心一级资本中全额扣除以下项目：

商誉、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贷款损失准备缺口、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净额、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股票、对资产负债表中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套期形成的现金流储备和商业银行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2) 资本充足率的计算及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商业银行持有的符合监管规定的资本与风险加权资产之间的比率。

资本充足率

= (总资本 - 对应资本扣减项) / 风险加权资产

一级资本充足率

= (一级资本 - 对应资本扣减项) / 风险加权资产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核心一级资本 - 对应资本扣减项) / 风险加权资产

商业银行风险加权资产包括：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三) 经济资本管理的内容

经济资本是银行为了承担风险、应对非预期损失而真正需要的资本数量。

经济资本不仅是一个数字，同时还是银行计量风险、衡量业绩、制定战略和配置资本的管理系统，渗透到银行管理的各个层次和方面。

商业银行经济资本管理主要包括：

①**经济资本计量：**运用风险计量技术和组合计量技术，将各类风险量化为资本占用的过程。经济资本计量的核心是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三类风险的量化。

②**经济资本分配：**根据银行风险偏好和发展战略，通过年度计划、限额管理、参数设置等方式将经济资本科学分解到分支机构、业务部门和产品中，并通过资本约束风险、资本要求回报的协调管理机制提高各分支机构、业务部门和产品等维度的风险管理水平。

③**经济资本评价：**建立以风险调整后资本回报率为核心的指标体系，对各分支机构、业务部门和产品维度的经营绩进行考核评价，属于银行绩效考核的范畴。

经济资本管理在实际运作中体现出的优点：

- 1) 保证了一定的资本水平以避免灾难并满足监管要求；
- 2) 保证风险已被适当地加以管理，同时保证风险管理政策和风险监控手段的有效性；
- 3) 保证资本得以最有效地运用以获得最佳收益，同时可以用于评价银行战略和支持决策。

【多选-1】 商业银行资本可分为（ ）。

- A.经济资本
- B.会计资本
- C.监管资本
- D.股东资本
- E.股份资本

答案：ABC

解析： 商业银行资本的核心功能是吸收损失，在现代商业银行经营管理中，商业银行资本可分为会计资本、监管资本和经济资本。

【单选-2】 根据“巴塞尔协议”，属于商业银行核心资本的是（ ）。

- A.中期优先股
- B.损失准备
- C.公开储备
- D.股本债券

答案：C

解析： “巴塞尔协议”中，银行资本分为核心资本和附属资本，其中核心资本包括实收股本和公开储备，附属资本包括一定比例的普通准备金和长期次级债务等。

【单选-3】 根据“巴塞尔协议III”的规定，下列不属于商业银行核心一级资本的是（ ）。

- A.盈余公积
- B.实收资本
- C.优先股及其溢价
- D.一般风险准备

答案：C

解析： 根据“巴塞尔协议III”的规定，核心一级资本是指，在银行持续经营条件下无条件用来吸收损失的资本工具，具有永久性、清偿顺序排在其他所有融资工具之后的特征，包括实收资本或普通股、资本公积、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C项属于其他一级资本。

【单选-4】 商业银行在计算资本充足率时，核心一级资本中需要全额扣除的是（ ）。

- A.贷款损失准备缺口
- B.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 C.一般风险准备
- D.实收资本

答案：A

解析： 商业银行在计算资本充足率时，应当从核心一级资本中全额扣除以下项目：商誉、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贷款损失准备缺口、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净额、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股票、对资产负债表中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套期形成的现金流储备和商业银行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